

0
0
1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十七號二樓(壽德大樓)

J6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足資貼足
請自行元郵
五元

市縣區鎮鄉里村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號

105-J6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修正本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p> <p>2. 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p> <p>3. 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p> <p>4. 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p> <p>5.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p> <p>6.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p> <p>7.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input type="checkbox"/>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致</p> <p>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5 年 月 日</p>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5-1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 本次股東常會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龜山區文里科技一路40號,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起,報到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討論事項一:1.修正本公司章程案。(二)報告事項:1.一〇四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4.買回本公司股票實際執行情形及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5.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案。6.大陸投資情形。7.其他事項報告。(三)承認事項:1.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2.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四)討論事項二:1.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2.修正「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五)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六)討論事項三: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七)臨時動議。
- 有關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業經董事會擬定如下:
(一)現金股利:擬提撥新台幣262,685,373元,原股東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之持股比例分配之,每股配發新台幣2.5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二)本次盈餘分配若嗣後因主觀客觀因素,影響流動在外股份數量,而須調整股東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九日起至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 貴股東如欲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05年6月1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網址: <http://efil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右側「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公司代號:3653)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第六聯